

**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2月4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因情况紧急，根据《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21年2月4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其中：监事欧阳平凯先生、监事谭贵陵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参加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选举欧阳平凯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特此公告。

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4日

欧阳平凯先生简历：

欧阳平凯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5年出生于湖南省，毕业于清华大学，博士生导师。现为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生化工程中心主任，中国生物工程学会名誉理事长。

欧阳平凯先生曾作为高级访问学者赴加拿大滑铁卢大学和美国普度大学进修生物化工，获荣誉博士学位。先后任南京化工大学教研室主任、应用化学系主任，生物工程系主任，南京化工大学副校长、校长。2001年获“江苏省劳动模范”称号，被国家教育部、国家人事部授予“全国模范教师”的荣誉称号。曾任中国生物工程学会理事长、江苏省科协主席。

欧阳平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欧阳平凯先生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